

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分红总额调整情况：**维持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6 元不变，现金分红总额由 22,165,123.76（含税）调整为 22,161,419.54 元（含税）。
- **调整原因：**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后至本公告披露日，因完成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相关手续，公司股本总数由 85,250,476 股减少至 85,236,229 股。公司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一、调整前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6 元（含税）。

如在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红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上述内容请参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利

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二、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情况

自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后至本公告披露日，因完成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相关手续，公司股本总数由 85,250,476 股减少至 85,236,229 股。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确定的“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红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原则，以公司目前股本总数 85,236,229 股进行测算，2022 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由 22,165,123.76 元（含税）调整为 22,161,419.54 元（含税）。

特此公告。

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8 日